

四川中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ICHUAN ZHONGL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成都市成华区二仙桥东路 46 号“和泓东
28” 4 栋29 楼

29th floor, building 4, Hehong East 28, No.
46, erxianqiao East Road, Chenghua
District,
Chengdu

联系电话 (Tel): 028-61371637

传真 (Fax): 028-61371637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
2024年度捐赠资金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川中力会审(2025) 0549号



目录:

- 1、审计报告正文
- 2、财务报表
- 3、财务报表附注
- 4、捐赠资金收支、明细表



审计报告

川中力会审(2025) 0549号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2024年度捐赠资金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捐赠资金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捐赠资金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业务活动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



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及其主管机构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管理层负责监督捐赠资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程，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四川中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成都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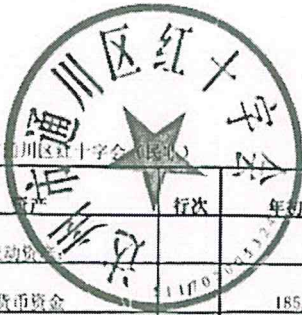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

单位:达州市红十字会

日期:2024-12-31

会民非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85,626.57	132,010.23	短期借款	61	-	-
短期投资	2	-	-	应付款项	62	-	-
应收款项	3	-	-	应付工资	63	-	-
预付款项	4	-	-	应交税金	65	-	-
存货	8	-	-	预收账款	66	-	-
待摊费用	9	-	-	预提费用	71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	-	预计负债	72	-	-
其他流动资产	18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	-
流动资产合计	20	185,626.57	132,010.23	其他流动负债	78	-	-
				流动负债合计	80	-	-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	-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	-	长期借款	81	-	-
长期投资合计	30	-	-	长期应付款	84	-	-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88	-	-
固定资产原价	31	-	-	长期负债合计	90	-	-
减:累计折旧	32	-	-				
固定资产净值	33	-	-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34	-	-	受托代理负债	91	-	-
文物文化资产	35	-	-	负债合计	100	-	-
固定资产清理	38	-	-				
固定资产合计	40	-	-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185,626.57	132,010.23
无形资产	41	-	-	限定性净资产	105	-	-
				净资产合计	110	185,626.57	132,010.23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	-				
资产总计	60	185,626.57	132,010.23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120	185,626.57	132,010.23

单位负责人:

张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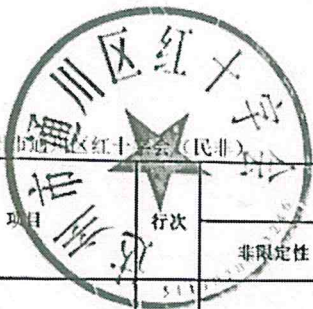
复核人:

张明

制表人:

黄文强





捐赠资金业务活动表

单位:达州市红十字会(民非)

日期:2024-12-31

会民非02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294,160.00		294,160.00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800.16		800.16
收入合计	11				294,960.16		294,960.16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347,515.00		347,515.00
(二)管理费用	21				1,061.50		1,061.50
(三)筹资费用	24						
(四)其他费用	28						
费用合计	35				348,576.50		348,576.5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53,616.34		-53,616.34

单位负责人:

张明

复核人:

张明

制表人:

董文强



单位:达州红十字

现金流量表

日期:2021-12-31

会民非03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94,16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800.16
现金流入小计	13	294,960.16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347,515.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1,061.50
现金流出小计	23	348,576.5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53,616.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1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53,616.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185,626.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132,010.23

单位负责人:

复核人:

制表人:



2024年度公益活动收入、支出汇总表



社会团体名称

公益活动名称	用于公益活动的支出							公益性支出比例
	直接接受的捐赠收入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捐款支出	开展公益活动的运行费用					总计
			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直接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	
人道救助		6,000.00						6,000.00
项目经费	210,450.00	227,000.00						227,000.00
救护培训	28,060.00	33,070.00						33,070.00
腾讯公益项目	29,100.00							-
博爱家园项目	27,000.00							-
情暖巴集项目		71,445.00						71,445.00
“爱心圆梦·希望永司”助学项目		10,000.00						10,000.00
合计	294,610.00	347,515.00	-	-	-	-	-	347,515.00 117.96%



单位负责人：裴娟

复核人：张奇

制表人：黄文强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以下简称:本会)是中共达州市委、达州市通川区人民政府领导的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511401504972209F,单位住所:达州市通川区通川中路196号综合楼七楼,负责人:裴娟。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的编制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会捐赠款物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本财务报表收支仅包括本会取得的会员会费收入、捐赠款物收入、动产和不动产收入、其他合法收入 and 对应款物的支出等。不包括财政拨款收入与支出。

按照财政部门要求,本会2024年度的财政预算和财政拨款收支决算将在财政部门批复后按要求向社会公开。因此,本财务报告不含本会财政拨款的收支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会计制度



本财务报表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会以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会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收支业务，按业务发生日（当月1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 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是指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1年（含1年）的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应收未收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并按照往来单位或个人等设置明细账，进行明细核算。本会于各报告期末，分析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坏账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

8. 存货

存货是指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将在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1) 存货在取得时，以其实际成本入账。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其中，采购成本一般包括实际支付的采购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直接归属于存货采购的费用。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合理方法分配的与存货加工有关的间接费用。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接受捐赠的存货，如果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如发票、报关单、有关协议等）的，按照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与受赠资产公允价值相差较大或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其入账价值。通过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存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2) 存货在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本会对存货定期进行清查盘点，对于发生的盘盈、盘亏以及变质、毁损等存货，及时查明原因，并根据有权机构批准后进行账务处理。对于盘盈的存货，按照其公允价值入账，并确认为当期收入；对于盘亏或者毁损的存货，先扣除残料价值、可以收回的保险赔偿和过失人的赔偿等，将净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各期末本会对存货是否发生了减值进行检查。如果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认存货跌价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在该存货期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范围内转回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当期费用。

9. 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债权投资等。

(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如果民间非营利组织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重大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如果民间非营利组织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应当将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2)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应当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确认利息收入。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在债券 持续时间，按直线法于确认债券利息收入时予以摊销。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包括买价、包装费、运输费、交纳的有关税金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固定资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根据以下具体情况分别确定：

①外购的固定资产，按照实际支付的买价、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固定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装卸费等)确定其成本。



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照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必要支出确定其成本。

③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如果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如发票、报关单、有关协议等)的，按照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与受赠资产公允价值相差较大或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其入账价值。

④通过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⑤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照租赁协议或者合同确定的价款、运输费、途中保险费、安装调试费以及融资租入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借款费用等确定其成本。

(2) 固定资产折旧

本会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照所建造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实际发生的全部必要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在建工程的工程成本根据以下具体情况分别确定：



(1) 对于自营工程,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机械使用费等确定其成本。

(2) 对于出包工程,按照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确定其成本。

(3) 对于接受捐赠、非货币交换取得的在建工程,参考相同方式取得其他资产的核算原则确定其成本。

12、受托代理资产和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在受托代理过程中,本会通常只是从委托方收到受托资产,并按照委托人的意愿将资产转赠给指定的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或者按照有关规定将资产转交给指定的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本会只是在委托代理过程中起中介作用,无权改变受托代理资产的用途或者变更受益人。

本单位对受托代理资产比照接受捐赠资产的原则进行确认和计量,但在确认一项受托代理资产时,同时确认一项受托代理负债。

13、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是指将在1年内(含1年)偿还的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应付工资、应交税金、预收账款、预提费用和预计负债等。各项流动负债按实际发生额入账。

14、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是指偿还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负债,包括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和其他长期负债。各项长期负债按实际发生额入账。

15、限定性净资产和非限定性净资产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如果限定性净资产的限制已经解除,应当对净资产进行重新分类,将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可以认为限定性净资产的限制已经解除:

(1)所限定净资产的限制时间已经到期。

(2)所限定净资产规定的用途已经实现(或者目的已经达到)。

(3)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撤销了所设置的限制。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等主要业务活动收入和其他收入等。本财务报表所反映收入主要为捐赠收入、会费收入、其他收入等。

本会确认收入时,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进行确认。



(1) 交换交易是指按照等价交换原则所从事的交易,即当某一主体取得资产,获得服务或者解除债务时,需要向交易对方支付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现金,或者提供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货物、服务等交易。如按照等价交换原则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属于交换交易。

①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商品销售收入,本会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提供劳务收入,本会按以下规定予以确认: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③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因让渡资产使用权而发生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非交换交易是指除交换交易之外的交易。在非交换交易中,某一主体取得资产、获得服务或者解除债务时,不必向交易对方支付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现金,或者提供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货物、服务等;或者某一主体在对外提供货物、服务等时,没有收到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现金、货物等。如捐赠、政府补助等属于非交换交易。



对于因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本会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含有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能够流入本会并控制，或者相关的债务能够得到解除；交易能够引起净资产的增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7. 成本费用

费用是指本会为开展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减少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出。费用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和其他费用等。本单位发生的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和其他费用，在实际发生时按其发生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业务活动成本，是指本会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是指本会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 筹资费用，是指本会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包括本单位为了获得捐赠资产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应当计入当期费用的借款费用、汇兑损失(减汇兑收益)等。

(4) 其他费用，是指本会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上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者筹资费用中的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无形资产处置净损失等。

本会的某些费用如果属于多项业务活动或者属于业务活动、管理活动和筹资活动等共同发生的，而且不能直接归属于某



一类活动，将这些费用按照合理的方法在各项活动中进行分配。

18、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本会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期初指2023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4年度；上期指2023年度。如无特别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①现金	人民币		
②银行存款	人民币	185,626.57	132,010.23
合 计		185,626.57	132,010.23

2. 净资产

项 且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①非限定性净资产	185,626.57	294,960.16	348,576.50	132,010.23
②限定性净资产				
合 计	185,626.57	294,960.16	348,576.50	132,010.23

3. 捐赠收入列示

项 且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294,160.00	594,736.58
其中：货币捐赠	294,160.00	594,736.58
非货币捐赠		



会费收入		
合 计	294,160.00	594,736.58

4. 其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利息收入	800.16	671.32
合 计	800.16	671.32

5. 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捐赠项目成本	347,515.00	436,420.00
②会费成本		
合 计	347,515.00	436,420.00

6. 公益活动支出占当期捐赠收入比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捐赠收入	294,160.00	594,736.58
②公益活动支出	347,515.00	436,420.00
③公益活动支出占当期捐赠收入比	117.96%	80.15%

10.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1,061.50	628.00
②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合 计	1,061.50	628.00

六、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八、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会2024年度捐赠收入、支出明细（见附表）。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

2025年06月11日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博爱家园项目收入（附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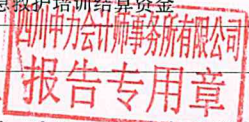
年	月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备注
2024	11	记0003	收市红会拨付博爱家园项目资金首期款	27,000.00	
		小计		27,000.00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项目经费收入（附表二）

年	月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备注
2024	1	记0004	收市红十字会拨付2023年度、2021年度彩票公益金项目执行费	450.00	
2024	5	记0002	收市红会拨付通川区红会基层组织建设经费	40,000.00	
2024	10	记0002	收市红会拨付基层组织服务群众能力建设经费	100,000.00	
2024	10	记0007	收市红会拨付拨付通川心理援助中心建设经费	70,000.00	
		小计		210,450.00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救护培训补助收入（附表三）

年	月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备注
2024	4	记0001	收市红会拨付2023年应急救援培训结算资金	28,060.00	
		小计		28,060.00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腾讯公益捐赠收入（附表四）

年	月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备注
2024	4	记0002	2024年5·8人道公益日捐款	27,100.00	
2024	5	记0001	四川**律师事务所2024年5·8人道公益日捐款	2,000.00	
		小计		29,100.00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定向捐赠收入（附表五）

年	月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备注
2024	7	记0003	收市红会拨付定向捐赠款	27,500.00	
2024	12	记0005	退市红会拨付定向捐赠款	-27,500.00	
		小计		-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救护培训支出（附表一）

年	月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备注
2024	8	记0002	应急救护培训物资费	14,080.00	
2024	8	记0003	应急救护培训物资费	18,990.00	
		小计		33,070.00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人道救助支出（附表二）

年	月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备注
2024	1	记0002	支付人道救助金	1,000.00	
2024	1	记0003	支付人道救助金	5,000.00	
		小计		6,000.00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情暖巴渠项目支出（附表三）

年	月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备注
2024	2	记0002	支付2023年情暖巴渠人道救助	65,500.00	
2024	6	记0001	支蓝天救援队情暖巴渠项目款	5,000.00	
2024	6	记0002	支付情暖巴渠人道救助慰问困难群众	945.00	
		小计		71,445.00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项目经费支出(附表四)

年	月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备注
2024	7	记0002	支文华街小学项目资金	30,000.00	
2024	9	记0003	支文华街小学项目资金	30,000.00	
2024	10	记0003	支付复兴镇基层项目资金	20,000.00	
2024	10	记0004	朝阳街道马房坝社区项目资金	50,000.00	
2024	10	记0005	新锦社区项目资金	50,000.00	
2024	10	记0006	西城街道文凤守社区项目资金	20,000.00	
2024	12	记0004	朝阳街道马房坝社区项目资金	27,000.00	
		小计		227,000.00	

达州市通川区红十字会“爱心圆梦.希望永司”助学项目支出(附表六)

年	月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备注
2024	9	记0002	支付“爱心圆梦.希望永司”助学项目资金	10,000.00	
2024	9	记0002	退回“爱心圆梦.希望永司”助学项目资金	-2,000.00	
2024	12	记0001	支付“爱心圆梦.希望永司”助学项目资金	2,000.00	
		小计		10,00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75660930XK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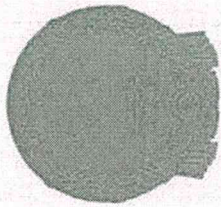
名称 四川中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达曙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佰贰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5日
住所 成都市武侯区新南路40号大统宾馆209、210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代理纳税申报;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担任企业常年会计顾问;司法会计鉴定;提供会计、税务、管理咨询;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3月08日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四川中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达曦
主任会计师：达曦
经营场所：成都市新南路40号四川大统宾馆二
楼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51010122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会[2003]3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3年11月5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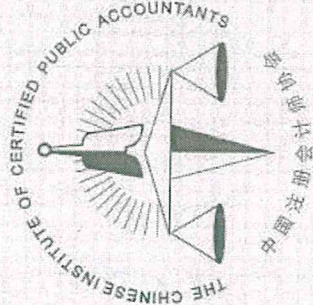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四川省财政厅

2023年9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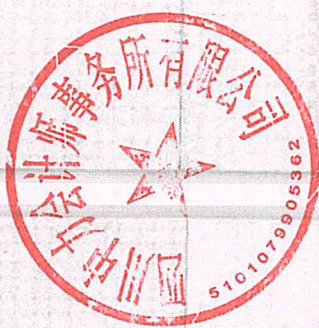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021.5.25
合格专用章
(四川)

姓名 达曦
Full name 达曦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0-12-10
Date of birth 1970-12-10
工作单位 四川三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四川三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0722701210880
Identity card No. 51072270121088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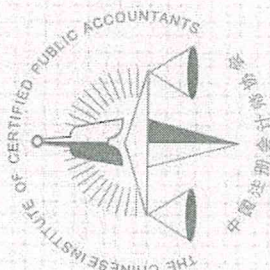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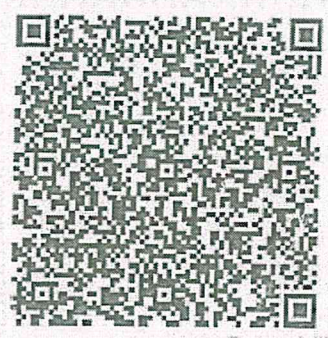


姓名: 施厚芬
Full name: 施厚芬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8-02-23
Date of birth: 1978-02-23
工作单位: 四川中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四川中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513024197802236505
Identity card No: 5130241978022365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1220006
No. of Certificate: 510101220006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0 年 07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 /y 07 /m 27 /d

月 25 日
/m /d